

公 告

美國百滙集團有限公司（以下簡稱本公司）北京代表處員工蔣曉曼女士已於 2011 年 4 月 18 日與本公司解除合同並已經離職，為保障本公司及廣大客戶的權益，本公司特此公告如下：

自本公告發布之日起，蔣曉曼女士已無權代表本公司及北京代表處任何權利。此後蔣曉曼女士的一切行為均係其個人所為，與本公司無關，因蔣曉曼女士的個人行為造成客戶權益受到的任何損害，本公司不承擔任何責任。

美國百滙集團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一日